

2022 年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主承销商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就“2022 年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主承销商服务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现欢迎有相应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就下列相关服务提交密封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WXC2022077

二、采购项目名称：2022 年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主承销商服务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 。

四、采购数量：一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

2022 年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发行主承销商服务项目，包括：1、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 20 亿元人民币），债券期限不超过（含）5 年期，可分期发行。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调整发行方案（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本项目债券承销服务费率最高限价为 1.00%，（含）5 年期。

六、投标人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投标人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具有良好的信誉；
- 3、投标人应当具有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符合国家相关部门规定担任主承销商的执业要求。
-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七、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时间：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

2、获取采购文件地点：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鹤山市沙坪街道新城路 612 号三楼）。

3、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现场购买。

4、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采购文件售后不退。购买采购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①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复印件；③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以上资料复印件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交的证件资料的核对，不代表其资格的确认。投标人的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八、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接收投标文件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4 时 30 分至 15 时 30 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

十、开标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十一、开标地点：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开标会议室【地址：开平市长沙东兴大道爱民

路 2 号开平市东兴大厦 3 楼（开平市人民政府行政服务中心内）】。

十二、其他补充事项：

为切实保障进入江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平分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各交易项目开评标及评审活动平稳开展，根据目前国家、省、市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交易中心实际情况，现将交易中心疫情防控要求和措施告知如下，各市场主体务必充分知晓理解并遵照执行。

1、进入交易中心时，入场人员须接受防疫安全检查、测量体温，同时出示“行程卡”、“粤康码”和 24 小时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经核验，“粤康码”显示绿码（当日更新），“行程卡”显示绿码（当日更新），体温查验 $<37.3^{\circ}\text{C}$ ，且无异常情况的，方可进入。

2、现场办理业务、参加交易活动时，应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保持距离、隔空就座，即办即走，不扎堆、不聚集、不逗留。人流量较多时，服从分流安排，自觉维护良好秩序。

3、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应提前做好开评标准准备工作，提醒投标人预留足够行程时间，确保交易活动高效顺畅、严谨有序开展。

4、供应商（投标人）不符合交易中心疫情防控要求，无法参与项目投标，造成不利后果，自行承担。

5、相关疫情防控要求将根据本市疫情防控形势适时调整，各市场主体应随时关注交易中心疫情防控最新要求及相应通知。

十三、联系事项：

采购人：开平市公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开平市长沙街道办事处幕村路 1 号 1 座

联系人：吴小姐

电话：0750-22572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鹤山市沙坪街道新城路 612 号

招标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50-8810071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